

#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評價小組第 28 次會議紀錄

記錄：柯專員一姍

壹、開會時間：97 年 9 月 26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4 時 30 分。

貳、開會地點：中央存款保險公司第二會議室。

參、會議主持人：周召集人行一

肆、出席人員：（詳簽到簿）

伍、主席致詞：（略）

陸、報告事項：

案由一：宣讀本小組第 27 次會議決議事項。

決議：確認。

柒、討論事項

案由一：亞洲信託標售案之○○土地買賣合約相關權利義務，由原規劃屬 Bad Bank 標售範圍變更為 Good Bank 案

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上述標的因亞洲信託與買受人達成口頭協議，願與亞洲信託修訂買賣契約中不得將買受人或出賣人地位

移轉第三人之相關條款，原策略規劃遂將系爭標的列為 Bad Bank 標售範圍。嗣後買受人未出面辦理修約

，爰請同意將本案改歸屬至 Good Bank 標售，由得標銀行概括受讓本案逕予處理。若決議通過，合約及相

關文件內容併同修改。

決議：若 97 年 9 月 27 日中午 12 時之前，買受人與亞洲信託達成修約協議，則本案仍歸屬為 Bad Bank 標售範圍，如

未達成協議則本案改列 Good Bank 標售範圍。

執行情形：因旨揭標的之買受人未與亞洲信託達成協議，故本案改列 Good Bank 標售範圍。

案由二：有關亞洲信託資產、負債暨營業之初步評估情形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安永財顧已完成亞洲信託資產、負債暨營業（分為 Good Bank、Bad Bank、亞信總行大樓及亞洲廣場大樓

一樓）之初步評估情形，請安永財顧報告。

決議：請安永財顧公司依各委員意見修正調整評估報告（包括不同情境之分析），並就經濟成長率、折現率及

年數之假設合理性，再為評估說明後，提報本基金管理會。

案由三：有關委託財政部國有財產局標售本基金承受之剩餘 10 筆耕地之標售結果及後續處理方案，謹提請

討論。

說明：本基金承受之剩餘 10 筆耕地，經委託國有財產局辦理標售後計標出 7 筆，目前僅剩 3 筆毗連之耕地（合併

為 1 標案）擬再委託國有財產局辦理標售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